

## 花蓮郵局廉政會報第 2 次會議召開情形摘要表

開會時間/地點:100 年 12 月 7 日(星期三)10 時 00 分/花蓮郵局經理室

主席:吳經理煥國

出席委員:曾副理華琴、江主任居萬、談主任愛華、吳科長煥爐、  
陳科長光華、汪科長萍、謝主任達章

列席: (陳慶瑜經理請假)

議題案件數:討論提案 2 案

**議題一:** 為加強反賄選宣導，請本局同仁協助政府反賄選宣導作為，並恪遵行政中立依法執行郵政業務案。

決議事項：

- 一、將反賄選、檢舉專線、檢舉獎金宣教事項函知本局各單位、各轄局知悉，並籲請同仁相機協助政府向民眾宣導。
- 二、本轄各營業常所或辦公室應依行政中立法張貼「謝絕政黨、公職候選人及其支持者進入辦公場所從事競選相關活動」告示。

**議題二:** 為加強同仁對賄選態樣正確認知，提供法務部修正之「賄選犯行例舉」資料，俾利同仁協助政府反賄選宣導案。

決議事項：討論通過，將資料隨會議紀錄轉發本局各單位、各轄局供同仁卓參。

承辦人:謝達章 職稱:政風室主任 電話:(03)8338516